

## 下江与上河

关注水环境

◎仇赤斌

我的家乡有两条河：下江和上河，下江是鄞江，上河是南塘河。

鄞，在字典中除了“姓”，就只有一个解释：古地名，春秋时属越，即今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。

自秦时设县至今，鄞县建县历史长达2230年，而以“鄞”名县（州）的年代合计约1898年，所以鄞县是中国最古老的建制县之一。

鄞江是鄞县的母亲河，她源于上游章溪，从它山堰至南三江口，与剡江、东江（鄞奉江）汇合，旧称兰江，为奉化江支流之一。

我的老家就在鄞江南岸的一个小村子，小时候喝水、洗澡、洗菜、洗衣服，包括淘马桶等都在江边解决。那时候江水还算干净，傍晚时分母亲在江边洗衣服的同时，也帮我洗好澡了。但让人受不了的是要扒下短裤，让我光着屁股回家。已经到了知道羞耻的年龄了，有毛巾还可以捂一下，没毛巾时众人会善意地嘲笑，我是没命地狂奔回家。经过多次斗争，母亲同意我穿着短裤回家，再把换下的短裤拿到江边去洗。

江边有几棵柳树，在柳荫下钓鱼是极好的，可我就是没学会钓鱼，可能是没有耐心。还是折段柳枝编个草帽，捡点碎瓦片打水漂吧，常会和小伙伴们比比谁的水漂打得多，打得远。

江边的孩子不会游泳会被大人笑死的，没上学前，我手扒在河埠头的石块上，身子没在水中，两脚像蛤蟆一样乱蹬，或者说是狗刨，使得身子能浮起来，所以最早学会的泳姿就是狗刨式。再学憋气，和小伙伴们比赛，吸口气把头沉在水中，看谁憋的时间长。学会了憋气，以后就能潜水了，摸个河蚌、黄蛤易如反掌。

学会了游泳，胆子就大了很多，敢于去江边捉螃蟹、摸螺蛳、摸河虾了，这些都是我擅长的。江边除了烂墨水（一种青色螃蟹的俗称）外，还有红稻蟹，蟹壳和爪子是红色的，颜色好看，味道也好。

弄了一脸一身的泥巴回家，如果收获还比较大，比如半桶的螃蟹，母亲一般不会责怪，毕竟是“创收”了。洗干净，用油炸透的螃蟹是连壳都可以吃的。一般舍不得这么费油，就红烧，放点韭菜或小葱就好。小螃蟹没啥肉，我最喜欢的还是腌制，用海盐腌制一两个小时，待螃蟹死去，倒去苦汁，加辣椒、姜蒜、酱油、白酒等调料，再腌个一晚上就可以吃了。用腌螃蟹下泡饭，味道是绝对的鲜，是能多吃一碗饭的。

村里最大的河埠头旁有个凉亭，因为这里是个渡口，对岸是唐家堰村。摆渡的是对岸的一户人家，一家人都会撑船，让人羡慕。船家有个女儿比我们大三岁，长得很标致。每当女孩来撑船时，一帮半大小子总是最疯。安静点的，拼命划水，和船比赛谁先到对岸；调皮点的，就攀着船帮玩耍；再胆大的，直接就跳上船，在船头左右摇晃，等到女孩骂了、作势要拿篙子来打时，才故作潇洒地一个猛子扎进深水区。后来下游建了座桥，人们都从桥上走了，而渡口就慢慢地废弃了。

鄞江是潮汐河，每天都有涨潮落潮。平时为淡水，大旱年咸潮可以上溯至它山堰附近。据说上世纪60年代有次大旱咸潮入侵过，故江边要有碶门，和内河相阻隔。村里有好几条内河，据说是人工河，水系是相通的。后来鄞江镇上建了啤酒厂，水质就变差了，鱼虾少了，人们不敢下河游泳、洗衣服了。内河的水质也随之变差了，于是有很多人去上访。镇里重视这件事，又从唐家堰引上了河水，通过江底隧道，灌入到内河里，这样倒是因祸得福：内河水清澈见底、鱼虾也多了。

上河就是南塘河，上游为章溪，源头是皎口水库和后来的周公宅水库，那里是四明山区，是全市的饮用水源地，水当然好了。下江和上河，汇合在鄞江镇的它山堰，那是千年的古堰。鄞江镇，人称小溪鄞江桥，也是千年的古镇，自东晋隆安年间开始，在历史上作为县治、州治时间长达600余年。

人生如逝水汤汤，这些年，经历了鄞江和南塘河由清变浊，再由浊复清，不禁感怀，儿时美好的记忆能再来……

## 独坐窗前

有所思

◎万之

一扇窗把世界割成了两半。窗里面很安静，能清晰地听到由那座挂钟计量的时间的脚步声，电脑、桌椅、书报架、电话机都笼罩在一片安宁中。好久没有如此静心静气地坐一坐、想一想了，置身其间的我也便成了这静的构成。

望窗外则又是一个世界，这个世界很妖娆。街边匆匆而过的路人，来往穿梭的车辆，五光十色的广告，不时敲击耳膜的车鸣和招徕顾客的音响，似乎在极力张扬城市应有的繁华和骚动。

繁华是个吸人眼球的词。落实到具体，繁华就是沐浴在阳光中圆形、柱形、扇形的高楼；就是夜幕下色彩斑斓亦梦亦幻的霓虹；就是橱窗里琳琅满目目不暇接的商品；就是大街上款款行过的美女；就是满街如过江之鲫的小车；就是如潮水涨落的人流；就是高高矗立招呼人“血拼”的广告牌；就是路边摊飘过来的带着浓浓腥味的烧烤……繁华，暗伏着商机也暗伏着投机，隐含着机遇也隐含着危机。它使人亢奋，惹人冲动，让人联想到幸福、享乐，从而萌生出孜孜的追求。人活一世，谁也不甘于贫瘠和平庸，所以现在城市个个都如膨胀的气球，不断有外来者涌入，共享这繁华。

窗里还是那么安静，这样的安静让我陌生。其实，这个大厅我是再熟悉不过了。从早上8点半到下午5点半一周我有五天是在这里度过的。我熟悉这里的一人一事一物，也周旋参与着这里的是是非非、烦烦恼恼，我习惯于这里的喧嚣和琐碎。现在这样的安静虽然让我陌生，但却分外亲切。被覆盖在安静里的一切现在似乎都褪去了世俗纷繁、人情世故的外衣，没有城府，没有遮蔽，没有言不由衷，没有矫揉造作，给我一种返璞归真的冲动。

“淡泊以明志，宁静以致远”，繁华不过是一掬细沙，宁静才是永远的拥有。当我们的心灵烦躁、驿动不安时，不妨拿出来，把它沉浸到宁静中，让宁静来慢慢地浸润、抚平。

总第 5759 期 投稿邮箱：essay@cnnb.com.cn 漫画 沈欣



## 喝茶的调调

闲居吟

◎雨田

晚上看书至10点，还是想喝茶。家里的铁观音已喝完，翻箱倒柜地找出一罐不知名的陈茶，烧水，洗茶，略泡之后倒出一杯，居然色泽红润，香味扑鼻，入口醇厚。心里感慨，到底是红茶啊，经年之后质地如故。贪饮了几杯，结果彻夜难眠，也算是小小惩罚。

世间饮品，我独爱酒和茶。私下认为，酒是俗世之爱，红酒是欲语还休费尽思量的初恋，白酒是缠绵悱恻干柴烈火的热恋，啤酒是浮浮沉沉冷暖自知的中年爱情。饮酒讲究氛围，豪放最好，遇到对的人，千杯嫌少，一醉方休；若是人不对，酒再好也如苦药。茶呢，相对私密，可以三五知己，把盏叙情，也可一人自饮，静坐遐思。不同的人喝不同的茶，品不同的味，小资们喝的是调调，土豪们求品质，大富之人喝的就是文化了。

《红楼梦》中的妙玉深谙茶道，她对喝茶极为讲究。请贾母等喝茶，给贾母用的茶具是成窑五彩小盖钟，众人用的是官窑脱胎填白盖碗，泡茶的水是“旧年蠲的雨水”；请黛玉等喝“体己茶”，用的是点犀、琥珀，独给宝玉的是自己用的绿玉斗，那水是五年前从梅花上收集的雪水，装在青花瓷里，埋地下五年才拿出来。那份精致高雅，只有古人才能拥有。

我等俗世之人，喝不到那境界，茶只是生活中必备的饮料而已。年轻时爱绿茶。喜欢用白瓷杯或者细长的玻璃杯作器皿，捏一小撮茶叶，倒入沸水，看一根根茶叶翻转浮沉，优雅舞蹈，然后绽放成朵，饮之入口，清香四溢，齿颊甘甜。

记忆中最好的绿茶不是明前龙井，不是碧螺春，而是一个守山人的一杯粗茶。那是二十几年前，与友人相约去西天目。贸然上山后，才发现山上唯一的招待所淡季歇业，守林的大爷收留了我们。第二天清晨，吃了柴火烧的米饭配素炒青菜之后，守林大爷架起一把大茶壶烧水。水是高山清泉，乌黑的如同老人家一样年长的茶壶悠悠地挂在厨房一角，地上生火。十月的山上雾气湿重，寒意四起，我们围着火堆，帮着添柴，与大爷闲聊。一会儿，茶壶噗噗地响了，水开了。大爷拿了刚才吃饭的大碗，挨个儿放上一撮茶叶，说是他自个儿种的、自个儿采做的茶叶，沸水入碗，茶色碧绿清澈，茶香弥漫一屋。一口口喝下去，甘香鲜甜，真有神清目明的感觉。屋外松涛阵阵，屋内茶烟袅袅，一个饱经风霜的看林大爷，三个不谙世事的小女生，茶香，人也正好。

知道我喜欢喝茶，熟悉的朋友会惦记着送各种各样的茶叶给我。西湖龙井，六安瓜片，黄山毛峰，安溪铁观音，各有好处。但不知怎的，不喜欢某些茶叶的味道。后来才知道绿茶按其干燥和杀青方法的不同，有炒青、烘青、晒青和蒸青之分。对我口味的便是炒青。这也许是习惯了母亲的手艺吧。母亲每年会在清明时谷雨前上山去采摘一些茶叶，土灶铁锅手工做成茶叶。今年很稀罕的明前茶尖儿，因为我一个时机不当的电话，母亲把茶叶稍稍炒焦了，问我还要不要？焦就焦呗，虽然粗糙，却混合着木柴的清香、茶梗的焦香，一如最实在的生活底色。但绿茶实在娇贵，不容易存放，数月之后，茶色便会转暗，像人的青春一样短暂。

爱上红茶，是在云南。古色古香的茶楼，桌椅、摆设都是极雅致的，美丽的茶博士纤手斟出一道道茶，从清淡到浓郁，茶色不一，香味不一，直喝得人醉。回来时带了两罐上好的滇红，有着极好听的名字——月光金枝。我专门买了一个玻璃茶斗，学着洗茶，润茶，用了小瓷杯品尝。月光金枝果然名副其实，茶汤金黄油润，明亮剔透，茶香淡雅沁心，看着喝着都让人幸福愉悦。云南没再去，月光金枝喝完了之后也没了来源。后来又喝上了祁门红茶，汤色红艳透明，叶底鲜红明亮，滋味醇厚，茶香持久。如果说绿茶是恣意奔放的青春少年，红茶像不像有韵味的中年女人？

又到了深秋，一个人的午后，常常是沏上一壶红茶，捧一本书，窝在沙发上，阳光温煦，岁月静好。

